

景德镇市水利局

分类：A1

签发：陈忠豪

景水字〔2024〕3号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委员第024号 提案的答复

李晓滨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乐平水利枢纽工程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在建设资金方面加大支持力度

自2022年8月份启动乐平水利枢纽前期工作以来，用一年多的时间就完成了包括33个大项、29个专项方案的前期工作，得到了国家发改委农经司、水利部规计司和水规总院等国家部委部门和省直有关部门的高度评价。目前，乐平水利枢纽工程已纳入江西省饶河流域综合规划调整、国家“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中期调整项目清单，并抢抓2023年增发国债历史机遇，争取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补助资金18亿元。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领域相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农经规〔2021〕1880号）等文件和2024年出台的有

关政策，继续积极会同市发改部门、市财政部门 and 乐平市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二、加强与省直部门沟通衔接

在乐平水利枢纽工程成功列入国家规划调整，具备可研审批条件后，我局主要领导多次带队“跑省进厅”对接省直部门审批的有关事项。2024年1月16日，省发改委以赣发改农经〔2024〕78号文批复工程可研报告。2024年1月17日、1月23日、1月24日和1月30日，省水利厅分别以赣水许可字〔2024〕8号、赣水许可字〔2024〕9号、赣水许可字〔2024〕16号、赣水许可字〔2024〕22号文批复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对水文站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在2024年1月底全面完成了国家水文测站建设影响水文监测工程报告、水土保持方案、水资源论证等3个专项报告报告批复以及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报告批复，为工程顺利开工建设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市级媒体广泛宣传

水利枢纽建设“功在当代、利在千秋”。乐平水利枢纽工程是一座以防洪、灌溉为主，兼顾航运、发电等综合利用大（2）型水利枢纽工程。在防洪方面，工程建成后，将主要防洪保护枢纽下游的乐平市城区以及续湖联圩保护区，通过堤库结合，使乐平市城区防御乐安河干流洪水标准从20年一遇提高至50年一遇，续湖联圩防御乐安河干流洪水的防洪标准从10年一遇提高至20年一遇。同时，通过建设库区防护工程，将库区众埠镇和鸬鹚乡沿河村庄达到10年至20年一遇防洪标准，不再发生因不设防而造成常年受灾现象；在灌溉方面，建成后，将形成总灌溉补水面积70.08万亩，

多年平均灌溉补水量 6031 万立方米，可有效发挥洪旱调节、调高补低的作用，保障乐平市粮食生产安全；在航运和发电方面，建成后，库区航道等级从等外航道提高至 V 级，可通航 300 吨级货船，枢纽电站在保障生态用水和坝址下游灌溉用水的基础上采用水力落差发电，装机容量 22.5 兆瓦，多年平均发电量 7624 万千瓦·时。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局将继续会同乐平市政府和相关宣传部门积极在市级媒体上宣传乐平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效益，根据不同的媒体平台和渠道，选择适合的宣传形式和风格，挖掘和展示乐平水利枢纽给流域、地区、社会、群众带来的效益和价值，展现乐平水利枢纽在防洪减灾、保障供水、增加灌溉、提供清洁能源、提升航运能力、改善生态环境、保障粮食安全等方面的作用和贡献。

感谢您对我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的关心和支持。

附件：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江霞 18907981232